

# 全区法院破产审判工作交流研讨会在包头召开

包头讯 5月23日,由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主办、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承办的全区法院破产审判工作交流研讨会在包头召开。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蒲伟刚,包头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王征宇,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丽英等领导出席会议,全区中级人民法院破产审判分管领导、破产审判业务庭庭长、法官代表,税务机关代表、破产管理人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会议。

会议在总结前一阶段全区法院破产审判工作的基础上,研讨解决制约自治区破产审判工作的堵点、痛点和难点问题,为提高今后全区破产审判工作水平,优化自治区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和保障高质量发展贡献司法力量。

经验交流环节中,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人民法院及破产法

官代表结合工作实际,围绕执转破机制、破产管理人制度、破产审判团队、府院联动机制等建设情况介绍了亮点举措,进行了经验交流。蒲伟刚要求,要进一步加强破产审判专业化建设,完善科学考核体系;加强破产管理人队伍专业化建设,建立管理人选任及考评机制,切实发挥管理人在破产案件审理中的积极作用;持续推进破产案件繁简分流,切实缩短破产案件办理时间和降低办理成本;加快推进府院联动长效机制高效运行,建立信息通报

共享机制;充分发挥破产重整和破产和解制度的功能,着力解决破产重整中的难题;加强破产审判信息化建设,综合运用网上债权人会议、网络拍卖等提高破产案件处理质效;深入研究营商环境评价标准,做好内外评价衔接,对标先进、精准评价、实时监控、定期通报、重点督导,促进压力逐级传导;加强破产审判宣传力度,多渠道广泛宣传破产保护理念、破产制度作用,争取社会各界对破产审判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肖明)

## 学习《信访工作条例》 提升依法办访能力

呼和浩特讯 5月25日,自治区司法厅举办了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学习宣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专题培训班,培训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在自治区法治培训中心设主会场,各盟市司法局、呼和浩特以外各监狱、戒毒所设分会场。

自治区信访局副局长郭宝琴和办信处处长吕向阳分别作宣讲辅导。郭宝琴围绕当前信访工作形势,深入解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信访工作条例》内容。吕向阳围绕群众来信办理工作,通过数据和案例,详细讲解做好来信办理工作的规范和技巧。

自治区司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张瑞和出席开班仪式并作了重要讲话。张瑞和强调,一要提高思想认识,坚决筑牢政治忠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理顺信访工作体制机制。

二要压实工作责任,坚定扛牢职责使命。全面落实领导包案制度,建立化解责任清单和包案办理反馈台账,各级领导要亲自主办案,定期听取工作汇报、研判案情、部署工作,统筹信访工作中事关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事项,及时妥善处理好涉及政策性、群体性的信访突出问题。

三要落细工作举措,坚决树牢底线思维。各单位要以此次培训为契机,整合有利资源,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不断完善信访工作机制,全面梳理未化解事项,深入开展本系统、本单位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工作。拿出切实有效的化解方案和措施,以解决群众实际困难、化解信访积案为抓手,切实推动“治重访、化积案、促稳定”专项行动取得实效,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王雅妮)

## 深入调研促落实 优化作风求实效

包头讯 5月24日,包头市委强化作风建设学习实践活动第三巡回督导组组长魏旭一行6人赴包头市司法局调研督导。调研中,督导组通过听取汇报、座谈访谈、查阅资料、实地走访等方式对包头市司法局集中治理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和强化作风建设学习实践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了深入了解。

包头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志刚从高站位抓谋划、高效率抓部署、高质量抓教育、高标准抓管理四个方面详细汇报了工作开展情况,并分析了当前存在问题,提出了下一步工作措施。

魏旭对包头市司法局集中治理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和强化作风建设学习实践活动开展情况表示充分肯定,并提出四点要求,要持续履行好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责任,抓好县处级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做到以上率下、示范引领,层层传导压力;要持续抓好学习教育,坚持学习、实践同步,把“边学习提高认识、边查找整改问题”贯穿活动始终做到入脑入心、学思践悟,要持续掌握好工作节奏,稳扎稳打、有条不紊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做好规定动作,创新自选动作;要持续营造良好宣传氛围,选树先进典型,发挥榜样力量,切实转变作风,推动工作。下一步,包头市司法局将以此次督导为契机,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不断推动集中治理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和强化作风建设学习实践活动走深走实,取得实效,带动司法行政工作实现新跨越,再上新台阶。(肖明)

## 开展反诈宣传 贡献检察力量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针对脱贫户当中年群众防范意识薄弱这一特点,将反诈宣传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结合起来,以入户走访的方式,深入开展反诈宣传,为守牢群众的“钱袋子”贡献检察力量。

李亮  
王娅妮 摄

## 深化民主法治领域改革 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呼和浩特讯 党的十九大以来,自治区司法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顺利完成各项改革推进目标。

政府法律顾问改革成效持续巩固拓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工作部署,制定我区贯彻中央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作用的意见,印发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的贯彻实施意见,推动全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的转变。更新自治区法律顾问专家库,制定了自治区法律顾问专家库情况报告、实施办法,修订了自治区法律顾问管理办法,推动全区1.3万余个嘎查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

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更加健全完善。相继出台《内蒙古自治区公职律师管理实施办法》和《内蒙古自治区公司律师管理实施办法》,完善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发挥作用的

机制,进一步保障“两公”律师落地。制定自治区《关于加快推进公职律师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具体贯彻落实措施。2018年以来,先后选派5名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参加司法部举办的涉外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培训,大力培养公职律师、公司律师政策理论水平和专业服务能力。

立法质效不断提升。严格落实立法法,完善拟定地方性法规和制定政府规章程序,修订《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制定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制定政府规章程序规定》(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243号),2020年3月1日起正式施行,将程序要求贯穿立项、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始终。建立政府立法专家库,确定首批入选专家75名。制定出台《内蒙古自治区司法厅基层立法联系点管理

办法》。每年设定1-2个立法协商项目邀请专家参与立法草案的调研论证,形成了高质量的立法协商成果。

今后,自治区司法厅将全面抓好成效巩固,将改革向纵深推进,切实提升法治建设水平。聚焦重要领域立法,坚持立改废释并举,体现地方特点和民族特色。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的作用,及时了解基层立法意见,不断扩大公众参与度。充分发挥自治区政府立法专家库的智囊作用,跟进后续立法,提高立法质量。完善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完善配套机制,服务党政机关依法决策。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 中国银行协助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发行首单可持续发展熊猫债

本报讯(记者杨乐 通讯员王玮)近日,中国银行作为牵头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协助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在中国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15亿元可持续发展熊猫债,期限3年,票面利率2.4%。

本期债券在亚投行《可持续发展债券框架》下发行,是国际开发机构首次在境内发行可持续发展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支持可持续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显著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为境内外投资者提供了高质量人民币资产,助力推动了中国资本市场的国际化进程。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是2018年熊

债新规发布以来,首个在华发行熊猫债的AAA国际信用评级发行人,2020年曾发行首单30亿元“债券通”国际开发机构熊猫债。

2021年以来,在监管机构大力推动下,熊猫债市场亮点频出,迎来了债券品种及发行方式的多重创新。去年年底,交易商协会针对境外发行人推出社会责任债券和可持续发展债券试点,完善我国GSS(Green, Social, Sustainability)债券市场格局,助力发行人、投资人高标准、实质性支持环境和社会目标,进一步推动了我国债券市场对外开放进程。

作为全球化和综合化程度最高的中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今年继续领跑境内外债

务资本市场业务。1月至4月,中国银行绿色债券、熊猫债、中资离岸债券承销量均位居市场第一。未来,中国银行将依托“一体两翼”战略发展格局,充分发挥跨境金融、绿色金融专业优势,持续践行国家战略、服务经济发展,在国际舞台上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国声音,搭建中国与国际市场的桥梁,积极助推我国金融市场双向开放。

